

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MXGJ-ZC25-0803)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6.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8条规定的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单位行贿犯罪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4、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06 09:00:00到2025-08-12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供应商须在获取【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下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公司邮箱（mxgjzb@163.com），文件获取资料为PDF格式，邮箱命名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资料不全或者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接收。经初审合格后供应商可以获取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8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西街紫荆花园B座商铺11号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8 09:0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西街紫荆花园B座商铺11号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MXGJ-ZC25-0803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标包名称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附件
1	呼和浩特市夜景照明设施维护优化审计服务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	165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8 条规定的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单位行贿犯罪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

4、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8月6日至2025年8月12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2:30—5: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邮箱获取，供应商须在获取【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下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公司邮箱（mxgjzb@163.com），文件获取资料为PDF格式，邮箱命名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资料不全或者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接收。经初审合格后供应商可以获得磋商文件。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获取文件如为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如为授权委托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
- 2、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供应商需提供资格材料；
- 4、供应商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注：受到有关行政机关联合惩戒的企业，不得参与投标。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开启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1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前

提交地点：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西街紫荆花园B座商铺11号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递交形式：现场纸质递交

开启时间：2025年8月1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西街紫荆花园B座商铺11号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公告发布及期限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

地址：呼和浩特市

联系人：王奇

电话：1370475879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蒙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西街紫荆花园B座商铺11号

联系人：赵辉

电话：0471-6698669

邮件：mxgj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石明略（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